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高应急发〔2023〕166号

关于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第208号建议的 协办答复

尊敬的陈雪委员：

您好，您所提出的“关于减少煤矿安全事故提高煤矿职工业务素质的建议”已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我市煤矿安全的关心和重视。经过我们认真研究后，现答复如下：

如您所述，安全是煤矿永恒的主题，安全能否确保，起决定作用的是职工的素质。我局历来高度重视煤矿职工业务素质的培养和提升，特别是2022年，专门成立教育训练股，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进一步推动煤矿职工教育培训常态化、规范化。具体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多途径开展安全培训。2023年以来，我市采取“线上+线下”多种方式组织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培训，线上通过

“中安云”网络学习平台，对全市 26 座煤矿企业 22375 名从业人员开展安全培训；线下则举办班（组）长培训、特殊工种培（复）训等各类培训 36 期，培训 3100 余人，进一步增强企业职工安全意识和技能素质水平。同时积极开展抽考工作，开展“五职矿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一线作业人员等各类抽考 6 次，抽考人数达 5190 人，并及时对不合格和缺考人员进行集中补考，考试合格方可上岗，倒逼企业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二是多领域开展应急演练。制定专项通知，督促指导煤矿、危化、工贸、燃气、建筑等各领域企业开展各类应急实战演练 172 次，部门组织应急演练 8 次，参演人数达 2 万余人。特别是市政府牵头组织的米山水库防汛应急抢险演练、兰花丹峰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演练等应急演练，以及晋东南建筑产业公司组织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应急救援演练，邀请 26 家规模以上工贸企业到场观演，检验应急预案，普及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了全社会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

三是全覆盖纳入数据信息。我局对全市 27 家煤矿企业和 3 家非煤露天矿山企业（采石场）的全部人员信息进行摸底收集，将 23409 名人员信息导入“山西省矿山安全培训专项检查数据统计系统”，同时，为 30 家矿山企业建立一企一档，督促全市矿山企业制定本单位自查自考方案，进行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坚持把煤矿安全培训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和紧迫的战略任务，采取有力措施，切实抓出实效：

一、明确总体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坚持以考促学，通过严格考试，倒逼煤矿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全面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煤矿安全生产。

二、落实培训责任。进一步压实煤矿企业安全培训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强化职工安全培训管理工作，积极开展全覆盖教育培训，未经培训或培训考核不合格者，一律不得上岗作业。同时，进一步完善培训制度体系，建立培训与工资奖金挂钩、跟踪问效考核等制度。

三、强化安全监管。深入开展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等各类专项行动，深化企业安全培训专项检查，严格“三项岗位人员”培训考核，确保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落实落地，进一步夯实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同时，开展全覆盖抽考，对主要负责人、安全监管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及其他人员按规定比例进行抽考，进一步检验企业安全教育培训质量和效果。

四、加强惩治力度。对抽考合格率不达 80%及以上的煤矿，采取停产整顿等措施，责令煤矿企业制定专题培训方案，委托具有安全培训资格的机构组织开展为期不少于一周的专题培训，确保企业安全教育培训落实到位。

五、创新教育方式。不断推动培训管理、方式和手段的创新，发挥指导服务作用，帮助煤矿企业结合生产实际，充分利用电视、多媒体、线上线下等多种手段，坚持文化补习与安全培训相结合、针对性教育与系统知识讲解相结合、形象化培训与老工人“传、帮、带”相结合，创新教育方式，提高培训效果。

六、倡导安全文化。大力推进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找准煤矿安全培训与安全文化建设的切入点，将培训与安全宣传教育结合起来，积极开展安全知识竞赛、安全技术比武、安全文艺宣传等活动，采取各种形式，使安全知识的培训和宣传能够突出人性化、注重多元化、倡导科学化、力求实效化，营造人人“遵章守法、关爱生命”的良好氛围。

以上答复如有意见，敬请反馈。感谢您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关注，欢迎多提宝贵意见，希望今后能继续关心和支持安全生产工作！

